

#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以及被动稀释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青岛有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连云港恒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 7.46%减少至 6.45%，合计持股比例减少超过 1%。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收到青岛有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知，青岛有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4950.1 万股。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姓名	青岛有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195 号上实中心 9 号楼 801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 月 5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1 年 1 月 5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人民币普通股	4950.1	0.93

注：

1. 本次权益变动前，青岛有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0,194,776 股，占权益变动前公司股份总数（2,347,459,674 股，下同）的 7.46%，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2）。

权益变动期间，因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青岛有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连云港恒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0.08%，本次大宗交易减持 0.93%后，合计持股比例减少超过 1%。本次权益变动期间，一致行动人连云港恒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未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

2.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 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承诺。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青岛有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60,114,012	2.56	85,539,116	1.6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0,114,012	2.56	85,539,116	1.60
连云港恒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15,040,382	4.90	258,426,713	4.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5,040,382	4.90	258,426,713	4.85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75,154,394	7.46	343,965,829	6.4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5,154,394	7.46	343,965,829	6.45

注：

1. 因公司实施历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导致青岛有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连云港恒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数量增加；

2. 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 三、其他情况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以及被动稀释所致，本次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本次权益变动系减持以及被动稀释所致，不涉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